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  
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INGYUAN MEDICARE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 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3)

### 委任非執行董事

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黃啟康博士(「黃博士」)  
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黃啟康博士，67歲，現為一位於加拿大溫哥華執業的臨床及學術神經學家。彼在加  
拿大漢密爾頓市麥克馬斯特大學(McMaster University)獲取工程物理學學士學位及  
醫學博士學位後，在加利福尼亞大學(University of California)及哈佛大學(Harvard  
University)進行畢業後的神經學及神經生理學專業培訓，其後進入彼目前所在的溫  
哥華市兒童醫院。黃博士亦為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UBC)醫學院的神經學教  
授、復旦大學上海醫學院及自治醫科大學(Jichi Medical University)名譽教授、日本  
腦電地形圖協會(Japan Society of Brain Electromagnetic Topography)名譽會員及國際  
期刊《Brain Topography》的創刊主編。作為UBC的國際事務協調員，他曾參與涉及  
中國、香港、日本及其他國家的國際醫療聯絡事宜。黃博士具備醫療儀器及其臨床  
應用方面的專業知識及經驗。

黃博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彼亦無與本公司  
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連。於本公佈日期，彼概無  
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  
根據本公司新細則，黃博士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彼將符合  
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根據本公司新細則，彼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告退  
及重選連任。

\* 僅供識別

根據委任函，黃博士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為每年120,000港元（須經董事會不時審閱）。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與委任黃博士擔任非執行董事有關而需要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項，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

本公司誠摯歡迎黃博士加入，以黃博士於醫療領域之豐富經驗，將對本公司帶來莫大裨益。

承董事會命  
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林炳昌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林炳昌先生及許業榮先生；(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美思女士、林叔平先生、張志明先生及范綺文女士。